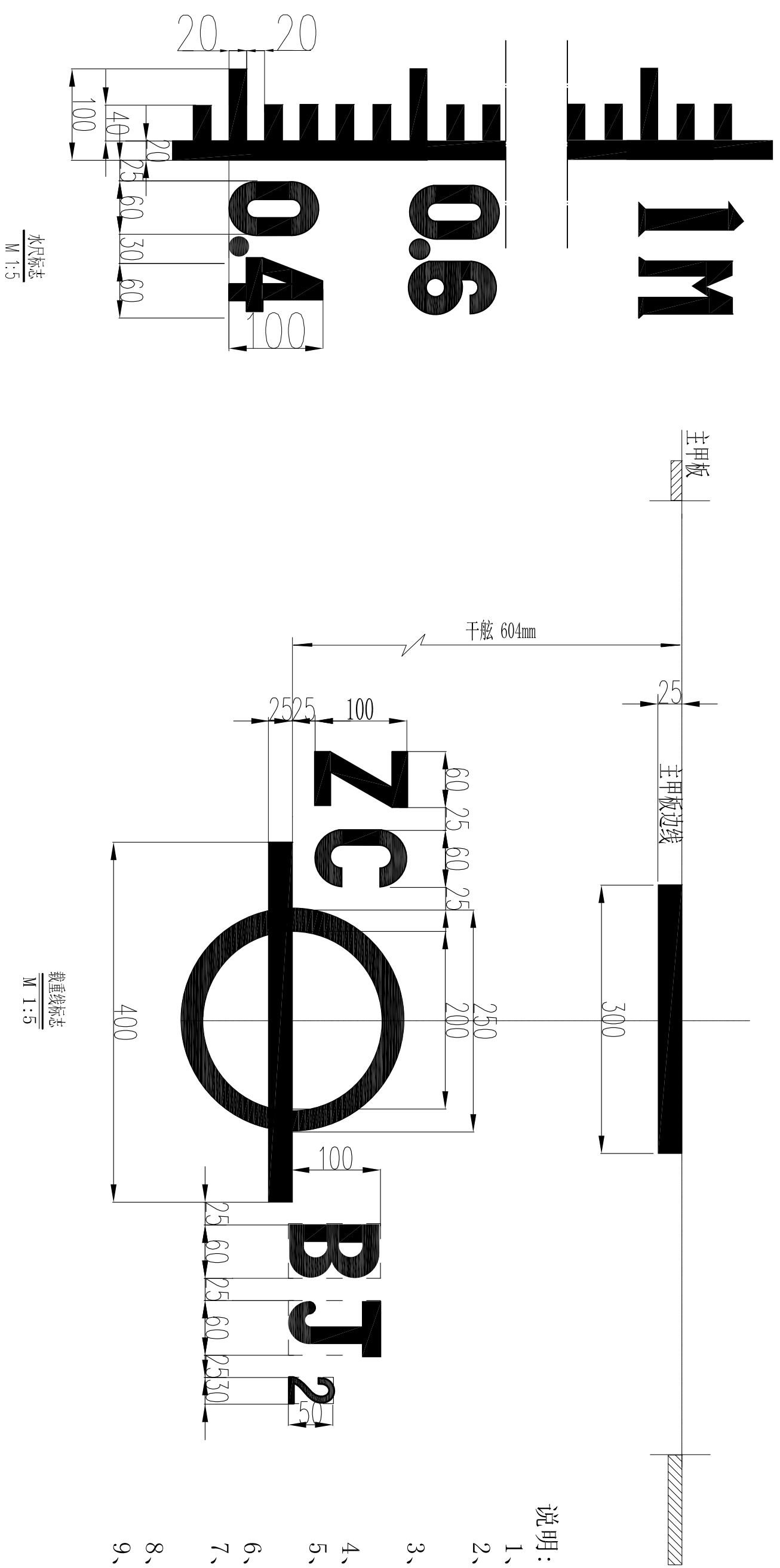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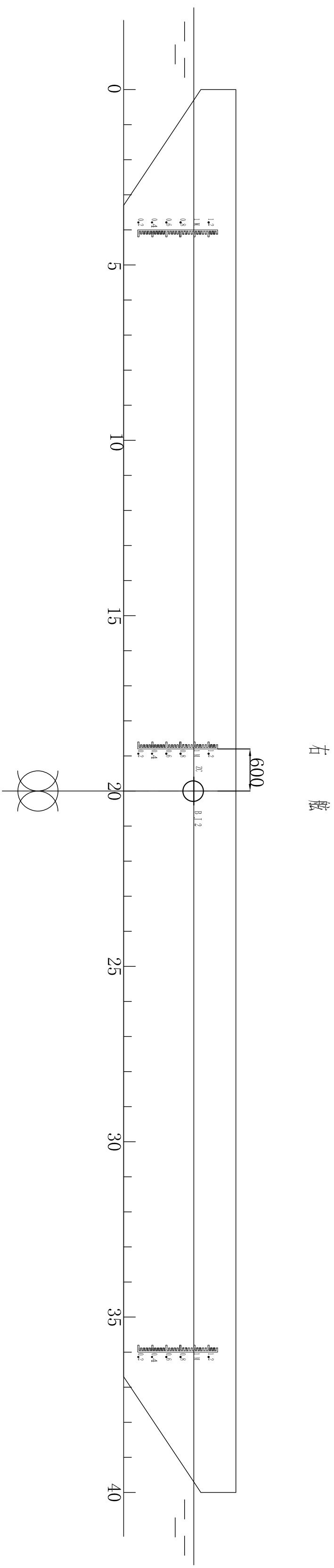




说明:

- 1、本船的实际干舷值B为60.4mm;
- 2、左舷首尾水尺位置与右舷相对称，中部水尺设于船中前600mm处，水尺刻度方向朝船首方向;
- 3、水尺及载重线标志应用电焊堆妥后涂以船体色漆相反的漆（白漆）；
- 4、本船满载吃水B、J2为1.0m；
- 5、水尺应以平板龙骨的外表面为计量基准点，且每根水尺刻度应保持在同一水平面上。
- 6、小数点圆心位于50mm×30mm的中心处，直径为20mm。
- 7、水尺标志至少从实际空船吃水下面0.2m，且为0.2倍数处划起，并还应保证空船时能正确反映船舶吃水状况。
- 8、水尺和载重线标志距采用钢板预制。
- 9、甲板边线按内河小型船舶检验技术规则8.2.3.7要求可免划。

20m工作趸船				送审设计			
载重线及水尺 标志图				CQH7084-109-00			
				比例			
				1:50			
				共 1 页			
				第 1 页			
贵州思南兴黔船业有限责任公司							
核定	审核	日期	2022, 8				
设计	校对	制图					
标记	数量	修改单号	签字	日期			